

檔 號：RND0199
保存年限：3

臺北市立大學 函

地址：11153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李園君
電話：02-28718288#1304
傳真：02-28752271
電子信箱：liab@utapei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大進字第10430094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生簡章1份(30094400A00_ATTCH1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陳本校辦理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180小時職前訓練」招生簡章1份(如附件)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屬教職員、家長及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強化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知能，本校辦理旨揭訓練課程，以期全面提升兒童課後照顧品質。
- 二、報名及課程資訊如下：
 - (一)上課時間：104年3月7日起至104年6月28日，週六及週日上午9時至下午16時。
 - (二)上課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。
 - (三)費用：學員自費新臺幣15,000元(本班為委辦專班，不適用本校推廣教育優惠辦法)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(不接受現場及傳真報名)。
 - (五)報名期限：自即日起至104年1月30日(星期五)止。
 - (六)相關報名訊息可至本校進修推廣處網站(<http://cee.tnue.edu.tw>)查詢及下載。
- 三、聯絡人：(02) 23115630本校進修推廣處李園君小姐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





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屏東教育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大漢技術學院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永達技術學院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技術學院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華夏技術學院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、德霖技術學院、和春技術學院、亞東技術學院、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致理技術學院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興國管理學院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蘭陽技術學院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灣觀光學院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黎明技術學院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崇右技術學院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遠東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薇閣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華興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靜心國民中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、



7/12

臺北市私立奎山中學

副本：

104/07/21
08:28:54

第二層決行

擬辦：

- 一、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，
公告週知。
- 二、文陳閱後存。

授養
林佑昇
發長

代
行
爲

裝
約
用
許子瑜
104.07.22

副教授兼研發處
學務及資訊組組長
施君興

授養
林佑昇
發長



59609
總務處

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人員 180小時職前訓練

- 取得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資格強化您的職場競爭力!
- 結訓成績合格將取得臺北市教育局核發之結業證書
- 歡迎想要提升專業知能、增加就業優勢，或二度就業的朋友們踴躍報名參加!

上課地點
臺北市立大學

收費方式
新台幣15,000元

報名從速
額滿為止

報名日期
即日起
至104年
1月30日止

上課時間
104年3月7日起
至104年6月28日
每週六日
09:00-16:00

交通資訊

地址 | 臺北市愛國西路1號
捷運 | 中正紀念堂7號出口
公車 | 市立教育大學站
市立教大附小站
一女中站

報名方式

一律網路報名
cee.utaipei.edu.tw
進修推廣處
洽詢專線 (02) 2311-5630
或 (02) 2871-8288#1304

主辦單位 | 臺北市府教育局
承辦單位 | 臺北市立大學
進修推廣處

錄取公告 2月11日
繳費截止 2月16日
繳費收據請傳真至 (02) 2312-1359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 180 小時職前訓練」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(一)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前及在職訓練課程」參考方案第 2 點第 2 項第 2 款規定辦理。

(二)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4 年 1 月 8 日北市教終字第 10430724700 號函。

二、目的：強化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知能，提升兒童課後照顧品質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。

五、授課時數：180 小時（非學分班）。

六、上課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（地址：臺北市愛國西路 1 號）。

七、招生對象及人數：

(一) 凡高中（職）以上學校畢業，任職於本市課後照顧班、中心之工作人員，或有意從事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工作，欲取得 180 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者。

(二) 招生人數：每班 30~45 人，以不超過 45 人為原則，報名人數未達 30 人不預開班。依網路報名順序先後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八、報名方式及繳交資料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（不接受現場報名）。請於 104 年 1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前至臺北市立大學進修推廣處網頁之報名作業系統報名。

1. 請先上網 <http://cee.utaipei.edu.tw/> 加入會員並填妥個人資料報名。

2. 請於線上報名後 2 日內傳真報名審核資料至 (02)2312-1359 或 Email 至 fysuper@utaipei.edu.tw 以供審核。（註：附件最後一頁「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」請親筆簽名）

(二) 報名審核資料如下：

1. 身分證影本（正反面）。

2. 高中學歷以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
3. 本市課後照顧班、中心之現職人員需另附在職證明（依各公司規定），無則免附。



(三) 如有報名等相關問題，請聯絡臺北市立大學進修推廣處李園君小姐，電話：(02)2311-5630。

九、繳費方式

待審核資格通過後，由本處通知錄取人員於104年2月16日(一)前進行繳費，步驟如下：

(一) 線上列印繳費單。

(二) 持繳費單繳費，繳款方式：

1. 臨櫃繳款：請持單向「台北富邦銀行」全省各分行繳納。

2. 晶片金融卡轉帳繳款：【自付轉帳手續費15元】。

3. 全省各超商門市(7-11、全家、萊爾富、OK)繳款，超商入帳約需6個工作天以上，請務必提早至超商繳費，並於繳費完後傳真收據至(02)2312-1359。

(三) 請於期限內依指定方式繳費完畢，否則取消報名資格。若有任何疑問煩請電洽：(02)2311-5630。

(四) 退費規定：

1.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期退學者，退還已繳學(分)費之九成。

2. 自實際上課之日起算未逾三分之一者，退還已繳學(分)費之半數。

3. 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還。

4. 本課程若因主辦單位或訓練單位之故無法開課，所繳費用無息退還。

十、費用：學員自費新臺幣15,000元(本班為委辦專班，不適用本校推廣教育優惠辦法)。



十一、錄取公告：104年2月11日(星期三)下午5時前公告於臺北市立大學進修推廣處網站。

十二、上課時間：預定104年3月7日(六)起至104年6月28日(日)，每週六、日上午9時至下午16時，必要時得延長之(實際上課時間另行公告)。

十三、結業證書：

(一) 參訓人員完成訓練課程，且成績及格者，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發給結訓證書，不授予學位證書。

(二) 參訓人員不得缺席、遲到或早退，缺席、遲到或早退者應辦理請假手續。缺席、遲到、早退未請假時數及請假時數合計不得超過15小時，超過者

6/12

不發給結訓證書。

(三)本課程僅為兒童課後照顧人員職前教育訓練，不含轉介或相關媒合事項。

十四、其他：臺北市立大學因課程需要，可依狀況調整開設課程、授課師資、更動課程時間及上課教室。

十五、聯絡人：臺北市立大學進修推廣處李園君小姐 (02)2311-5630.

十六、課程內容：

本訓練課程區分基礎單元及參考單元，基礎單元最低時數 126 小時，參考單元最低時數 54 小時，總計訓練時數共 180 小時。

編號	科目類別	基礎單元時數	參考單元時數
1	課後照顧服務概論	6	3
2	兒童發展	9	3
3	兒童行為輔導與心理衛生	12	3
4	親職教育	6	3
5	兒童醫療保健	6	3
6	兒童安全及事故傷害處理	9	3
7	兒童福利	6	3
8	特殊教育概論	6	3
9	初等教育	6	3
10	學習指導	30	12
11	兒童體育及遊戲	6	3
12	兒童故事	6	3
13	班級經營	6	3
14	社區認同與社區服務	6	3
15	兒童品德教育與生活能力訓練	6	3
	合計	126	54

十七、授課師資：臺北市立大學專、兼任教師。

十八、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九、本校交通資訊：

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，開車者請停放週邊收費停車場。

捷運：中正紀念堂站 7 號出口

公車站 1：(市立教育大學站) 252、662、644

公車站 2：(一女中站) 2-1 262、3、0 東

2-2 臺北客運、15 路樹林、指南 3、聯營 270、235、662、66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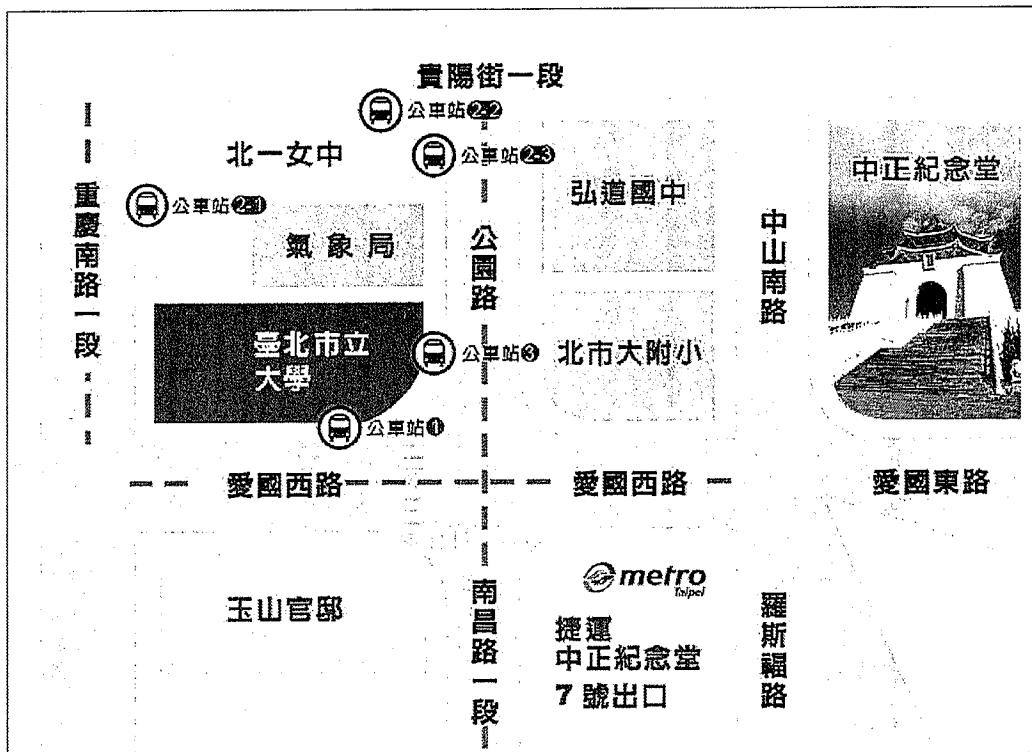
2-3 聯營 204、241、243、244、236、251、662、663、644、706、235、532、630

公車站 3：(市立教育大學附小站)204、235、630、644、532、706、662、663、241、243、244、5、236、251

低地板公車搭乘:聯營 204、630

10/12

7/12



8/12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辦理
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 180 小時職前訓練」報名表

編號：

姓 名	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
身分證字號	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連絡電話	日 ()	手 機		
	夜 ()	E-MAIL		
通訊地址	☐ ☐ ☐			
學 歷	☐ 高中以上學校（或同等學力）畢業 ☐ 專科 ☐ 大學 ☐ 碩士 ☐ 博士			
服務單位		職 稱		
電 話		傳 真		
檢附證明	☐ 身分證影本正反面各乙份(黏貼於報名表上) ☐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一份 ☐ 現職人員需另附在職證明（依各公司規定），無則免附			
審核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 （由本校人員勾選）			
注意事項	※請詳填各項資料及繳齊證明文件，以利相關事宜聯絡及資格審核。 ※所繳交之證明文件經查不實者，則停止受訓且不予頒發證明書。			
身分證影本（正面）		身分證影本（反面）		

9/12

附件 2

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



10/12

8

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本人同意並確認以下事項：

本人同意將上揭所填之個人資料（如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手機電話號碼、地址等）提供給臺北市立大學業務相關承辦單位繕製班級名單、研習證書與上述申請業務有關作業及公務上聯繫與服務之用，並於簽章欄親筆簽名。

本人_____（簽章）



